



MAZARS
中审众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邮政编码: 430077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Zhongshen Zhonghuan Building
No. 169 Donghu Road, Wuchang District
Wuhan, 430077

电话Tel: 027-86791215
传真Fax: 027-85424329

关于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18)010789号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智能交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8年4月26日出具了众环审字(2018)011562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编制了后附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楚天智能交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如实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楚天智能交通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楚天智能交通公司2017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楚天智能交通公司2017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楚天智能交通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所属机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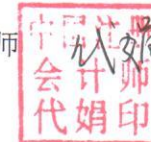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6日

附件一：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预付账款	703.91			12.78	691.13	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预付账款	227.00				227.00	工程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682.21	25,991.83		13,698.34	24,975.7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92.94	297.84		297.68	593.10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4	8,414.99		377.98	8,041.05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湖北楚天高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12	92.11		89.58	8.65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湖北楚天高速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26	32.87		32.87	0.26	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张旭辉等九人	业绩承诺方	其他应收款		2.78			2.78	业绩补偿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三木投资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方	其他应收款		21.09			21.09	业绩补偿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九番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方	其他应收款		2.56			2.56	业绩补偿	非经营性往来
	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方	其他应收款		0.66			0.66	业绩补偿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14,216.48	34,856.73		14,509.23	34,563.98		

注：关联自然人为业绩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负有补偿义务的自然人的，即张旭辉、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叶培锋、熊胜峰、黄日红、张建辉

法定代表人：肖红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